
關連交易

概覽

於[編纂]後，本節下文披露的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。

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

我們不時向騰訊雲計算(北京)有限責任公司(「騰訊雲」)及其聯營公司(統稱「騰訊集團」)採購若干雲服務，包括但不限於計算及網絡、雲虛擬機、雲數據庫、雲安全、監控及管理、域名解析服務、視頻服務、大數據及人工智能等多種產品及服務組成的系統服務(「雲服務」)。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，我們就雲服務支付的歷史交易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.7百萬元、人民幣2.3百萬元、人民幣2.6百萬元及人民幣1.7百萬元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雲服務的交易金額預計不超過人民幣2.7百萬元。

雲服務費將於公平磋商後釐定，經考慮以下各項：(i)各類雲服務的單位服務費及使用期限；(ii)類似服務的現行市場價格；及(iii)類似服務過往交易的收費。

進行交易的理由

騰訊集團是中國領先的互聯網增值服務提供商，提供廣泛的科技產品和服務。騰訊雲是騰訊的綜合聯屬實體，在中國提供信息系統集成服務。從騰訊集團採購雲服務將使我們能夠從可靠來源獲得優質服務，從而促進我們的業務發展並整合我們的各種運營系統。

我們的董事(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)認為，持續關連交易已經並將繼續：(i)在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；(ii)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；及(iii)根據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相關條款進行。

關連交易

上市規則的涵義

騰訊雲是騰訊控股有限公司（意像架構投資（香港）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）的同系附屬公司，騰訊控股有限公司於[編纂]後將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[編纂]%。因此，就上市規則而言，騰訊雲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聯繫人，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。因此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，[編纂]後與騰訊雲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。

由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有關雲服務的適用百分比率預計均低於5%，且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雲服務的交易金額預計均低於3.0百萬港元，騰訊雲向本集團提供雲服務完全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申報、年度審核、公告、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。